



本报征集危险水域热线引市民关注

# 不少水库池塘缺提示和防护

夏季,由于天气炎热,市民在河塘、水库、河流等危险场所洗澡、玩耍、游泳的现象屡见不鲜。6月15日,市高新区发生一起少年溺水死亡事件,夏季安全警钟再次敲响。本报征集淄博危险水域热线引起广泛反响。

淄博市野外水库、池塘较多,记者实地探访了淄博几处水库、水塘和河流发现,不少水域未设警示标志,护栏设施不健全,安全隐患依然存在。

本报见习记者 唐菁 刘晓

## 张店旦村水库: 水深五六米 无防护设施

旦村水库位于张店区南定镇大旦村、小旦村和郭辛村附近,由于水库位于村郊,水库旁虽写有“水深危险,严禁涉水”的提醒标语,但字迹已经模糊,周围没有防护设施。

据郭辛村村民郭先生介绍,往年附近的很多村民夏天都会来水库游泳,很多年轻人仗着胆子大就跳下去游,也增发生过意外。

“尤其是现在的小孩子,好奇心强,但是会游泳的少,一到暑假,都想去水里玩,又不知水下的情况,贸然跳下去,很容易发生危险。”在旦村水库钓鱼的王先生说,像旦村水库,岸边看上去不深,但是河床并不平坦,有几个地方水位达到五六米深,而且水下水草较多,一旦被水草缠上了就十分危险。同时提醒未成年人要在大人陪同下游泳,不能单独去存在安全隐患的河道、水库等地方“野泳”。

在旦村水库靠近郭辛村岸边,设有旦村水库管理站。16日,管理站大门紧闭,据附近村民介绍,管理站是去年设立的,但是很少看到站里有工作人员。



在周村仇家村一野外鱼塘边,有人自发打上简易的安全提示牌。 本报记者 王鸿哲 摄

## 周村仇家村一野外鱼塘:虽有警示牌,游人全不顾

在周村仇家村东50米,有一处野外鱼塘,在鱼塘的西南角有一块“禁止游泳、垂钓、戏水,禁止倒垃圾”的警示牌。而在鱼塘周围,很多市民正在垂钓休闲。

“这个地方已经淹死十几个人了,有大人也有小孩,这两年水污染比较厉害,很

少有人下去游泳了,发生意外的也少了。”仇家村村民朱女士说。

据了解,这个鱼塘原来是孝妇河的一段,后来由于兴鲁大道的修建而被隔断,形成一个池塘。

“这条河道很早就在这了,三个人竖起来也下不到底。本来河就深,夏天多雨,

水都往这里流,就容易出现积水的情况,深的时候得有七八米。”朱女士说。

据悉,该池塘自2005年承包给了附近的一位村民,一直在搞养殖和垂钓业务,吸引不少外地人。“我们只是钓鱼,又不下水,没什么危险。”一名车牌是“鲁Jxxxx”的钓鱼者说。

涝淄河:

## 河岸高2-3米 缺少护栏链条

流经张店辖区的“六河一沟”,像猪龙河、涝淄河,虽然平常水量不大,但是到了汛期,水流也十分湍急,同样存在安全隐患。

记者在猪龙河和涝淄河部分河段走访发现,猪龙河两岸部分路段缺少栏杆,涝淄河两岸虽有护栏墩,但是缺少护栏链条,保护作用不大,而且也无警示标志。

据涝淄河护河工作人员介绍,由于是市区内河沟,河岸却很高,一般能达到2-3米,一旦不小心掉下去,很难爬上来。“尤其是下雨天,河沟两岸道路、绿化带都很湿滑。”

今年4月8日,在张店人民西路与猪龙河桥往南200米处,就有两名醉酒男子不慎掉入河中,一小时后,经民警和消防官兵合力施救,两人才被救上岸,所幸无人受伤。提醒饮酒后或者身体不适时,尽量远离危险水域。

## 认尸启事

2014年3月10日17时许,淄川区罗村镇北韩村西头水坝处有一具尸体。死者男性,短发(黑白色掺杂),上身穿绿色夹克、黑色开身棉袄(左侧上三个扣眼系绿色鞋带)、灰色保暖秋衣,腰扎棕色腰带,下身穿灰色棉裤。上牙为假牙,下牙除2+1-4外缺失。有认识此人者,请速与淄川公安局罗村派出所联系。

电话:2134501  
淄川公安局罗村派出所  
2014年6月12日